

檔 號：STA059
保存年限：3年

元培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30015新竹市元培街306號
聯絡人：張育綺
電子信箱：
chi2379@mail.ypu.edu.tw
聯絡電話：03-6102378
傳真電話：03-6102379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元科大研字第1020003382號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隨文（2013元培科技大學健康樂活創新發明競賽辦法.DOC、健康樂活創新發明競賽海報.JPG，共2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檢送「2013健康樂活創新發明競賽」，如說明，請查照並轉知貴校學生踴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提升創新能力，激發創意思考，希望透過此競賽，培養學生創新及創造力。

二、旨揭活動日期：

(一)報名日期:採線上報名即日起至102年5月10日(星期五)17:00止。

(二)初審:102年5月15日(星期三)。

(三)決賽:102年5月23日(星期四)9:00~16:30。

三、活動辦法及海報請參閱附件，或至活動網站

<http://iic.ypu.edu.tw/files/15-1032-29434,c1088-1.php>下載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校創新育成中心

102/04/16
14:20:10

第二層決行

擬陳閱后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周知，文存查。

組長 劉光甫
9/17

學務處 侯康成

教授兼 吳明烈
學生事務處 102.4.18

代為 決行

102年4月16日暨收文總字第(020004209)號



裝訂線

2013 元培科技大學健康樂活創新發明競賽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為提升全國大專院校學生創新能力，激發創意思考，希望透過此發明競賽，培養學生創新及創造力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技職司

主辦單位：北區技專院校教學資源中心、元培科技大學創造力中心、創新育成中心、
教學資源中心

協辦單位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新竹服務處、教育部區域產學合作中心—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三、參賽資格：

1. 全國技職校院及高中職學生均可參加。
2. 個人或組隊參加，每一團隊至多 5 人，另需有 1 名指導老師。

四、參賽主題：

凡與健康樂活相關之創意皆可報名。

五、參賽組別：

技職校院組及高中職組。

六、報名及繳件方式：

1. 本競賽採網路報名，請至創新育成中心網站 <http://iic.ypu.edu.tw>，下載作品企劃書、作品介紹之海報電子檔、參賽同意書，並於 102 年 5 月 10 日(星期五)前上傳電子檔至創新育成中心（請確認收到系統自動回覆即報名成功）。
2. 報名時需繳交簽名完成之「參賽同意書」。

七、參賽時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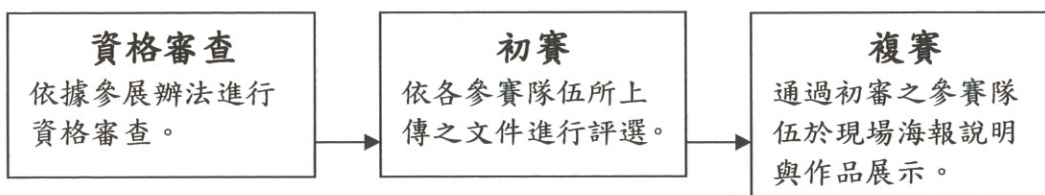
1. 報名及收件日期：公告日起至 102 年 5 月 10 日(星期五)17:00 止。
2. 初審：參賽作品進行書面審查，初審結果會於 5 月 15 日(星期三)公告於網頁並以電子郵件各別通知。
3. 複審：通過初審之參賽隊伍，請於 5 月 17 日(星期五)中午 12:00 前提供海報電子檔(請依據大會規定之海報格式製作)寄至 incub@mail.ypu.edu.tw，由主辦單位統一印製。有實體作品者，請攜帶參賽作品於競賽當日 5 月 23 日(星期四)親赴元培科技大學進行展示，並於現場說明，當日會場提供一海報版及一展示桌；無實體作品者，當日謹提供一海報版。



八、審查標準(初審及複審皆以此標準):

審查項目	項目說明	配分比例
創新性	作品特點是否具原創性，及其應用之創新性。	40%
市場性	作品在商業市場是否具有被購買之吸引力。	30%
商品化可行性	實作成果製作之難易程度(若有實體樣品者+15%)。	30%

九、複查流程:



十、競賽流程:

(一)日期: 5月23日(星期四)上午9:30~下午4:30。

(二)地點:

1. 作品展示: 元培科技大學光禧樓大禮堂。

2. 頒獎: 元培科技大學光恩國際會議廳。

(三)方式:

1. 參賽當日評審就入圍複審之參賽作品進行現場評選，由參賽者進行現場說明。

2. 複審標準:

審查項目	配分比例
初審書面資料 (作品企劃書)	50%
現場說明與展示	50%

3. 參賽者若有特殊需求(如:電力)，請事先告知。

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r initials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.

(四)參賽時程表：

時 間	活 動 議 程
9:00~10:00	報到、現場作品佈置
10:00~12:00	評審委員對參賽者之作品現場詢答與評分
12:00~13:00	午餐休息
13:00~14:00	評審委員對參賽者之作品現場詢答與評分
14:00~16:00	決選評審會議
16:00~16:30	公布決選結果及頒獎典禮

註：當天本校光恩樓國際會議廳舉辦「2013 元培科技大學創意與專利智財講座」，歡迎報名參加。

十、獎勵方式：

1. 技職校院組及高中職組金牌獎各 1 名：獎金 5,000 元、每人頒發獎狀一張及精美禮品。
2. 技職校院組及高中職組銀牌獎各 2 名：獎金 3,000 元、每人頒發獎狀一張及精美禮品。
3. 技職校院組及高中職組銅牌獎各 3 名：獎金 1,000 元、每人頒發獎狀一張及精美禮品。
4. 技職校院組及高中職組佳作各 4 名：每人頒發獎狀一張及精美禮品。

十一、聯絡方式：

聯絡人：張育綺

電話：(03)610-2378 傳真：(03)610-2379 E-mail：incub@mail.ypu.edu.tw



「2013 元培科技大學健康樂活創新發明競賽」作品企劃書

一、企劃書格式：

- (一) 文件以A4紙張格式，文字與圖片最多不得超過4頁。
- (二) 版面設定為直向紙張，字型統一標楷體12字型，1.5倍行高，邊界上下左右各2cm。
- (三) 檔案大小不超過5M。

二、封面頁：

作品名稱、學校、參賽組別、團隊成員姓名、指導老師、聯絡電話、E-mail

三、企畫書內容：

- (一) 動機與緣由
- (二) 創意描述
- (三) 未來發展與應用
- (四) 結論

【參賽同意書】

參賽人員因參加元培科技大學舉辦之「2013元培科技大學健康樂活創新發明競賽」，除保證確實了解參賽規則及遵守評選之各項規定外，茲同意並承諾下列事項：

1. 參賽作品智慧財產權屬參展人。
2. 參賽人員保證以上各項資料確實無誤，否則將取消報名及參賽資格。
3. 參賽作品，絕無抄襲、盜用、由非參賽人員之人代勞、冒名頂替或侵犯他人著作權、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等情事，且不得為市面上已存在或發行之商品。參賽作品若經檢舉或告發者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，若有得獎亦將取消其得獎資格且追回已頒發之獎金及獎品，其衍生之民、刑事責任由參賽人員自行負擔。主辦單位使用參賽作品所產生之損害賠償或訴訟負擔，由參賽人員負擔賠償。（請參閱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<http://www.tipo.gov.tw/ch/>）
4. 參賽作品如獲獎勵（下稱得獎作品），參賽人員同意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基於宣傳、推廣、觀摩發表、出版及研討會等需要，運用參賽人員之創作內容，並配合提供相關圖片與資料。
5. 參賽人員絕對遵守本競賽所有規範與評審之決議。倘因未遵守作業時間及相關規範而遭淘汰，絕無異議。
6. 評審前，若遇不可抗力之因素所造成的作品損失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賠償之責。
7. 獎金由團隊代表人代為受領，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，獎金受領人為個人者，應將該項獎金列入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納稅；所得獎金應依稅法規定扣繳所得稅。
8. 請所有參賽者簽名後掃描上傳及完成報名程序。

簽名：

1. _____
2. _____
3. _____
4. _____
5. _____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

6/

2013

元培科技大學 健康樂活創新發明競賽

參賽資格：

1. 全國技職校院及高中職學生均可參加
2. 個人或組隊參加，每一團隊至多5人，另需有1名指導老師

日期：102年5月23日(四) 9:00 ~ 16:30

地點：元培科技大學光禧樓大禮堂

獎勵方式：

以下獎項技職校院組及高中職組各取

1. 金牌獎1名：獎金**5,000**元、每人頒發獎狀一張及精美禮品
2. 銀牌獎2名：獎金**3,000**元、每人頒發獎狀一張及精美禮品。
3. 銅牌獎3名：獎金**1,000**元、每人頒發獎狀一張及精美禮品
4. 佳作4名：每人頒發獎狀一張及精美禮品。

報名及繳件方式：

102年5月10日(五)前至<http://iic.ypu.edu.tw>報名

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技職司

主辦單位：北區技專院校教學資源中心、元培科技大學創造力中心、創新育成中心、教學資源中心

協辦單位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新竹服務處、教育部區域產學合作中心—國立臺北科技大學